

# “梦想中心”选点标准及流程

## “梦想中心”选点图示



## 1、区域选点原则

基于理念认同、建设物资接收的便利性、区域集中化的原则，也利于暑期梦想课程教师培训的梦想教练计划集中培训和其他日常运营活动开展，对于区域选点宏观原则分为以下两类实施：

① 对于新选点区域：为便于物资接收，建议可先选择城郊结合部的乡县建设 1-2 家“梦想中心”，同时，在相邻近的 3-4 个县每个县选择 **1-2 所乡镇中心校** 建设。在首批梦想中心建成后，彼此间可开展梦想课程开展的经验交流。梦想课程开展出色的区域，后期将优先获得增建梦想中心的项目合作。

② 对于已设立梦想中心的区域：参考过往“梦想中心”的运营情况，在开展比较积极的地区可优先追加建设 1-2 家，通过临近区域的比较形成带动效应；如果开展不理想，可选择在邻近的县开辟新点。

在以上大的选点原则之下，真爱梦想从软件和硬件两方面具体落实学校的选点标准要求。

**备注：以下的选点标准阐述并非是硬性的限制，仅仅作参考。真爱梦想坚信，当校方真正认同基金会教育理念并自愿投入精力参与梦想课程，一切困难和矛盾都可迎刃而解。因此当您了解真爱梦想的工作理念和项目管理模式之后，可在心中架起一杆秤，用心去倾听和衡量学校校长老师们的心声，他们的反馈才是最最重要的标准。**

## 2、学校软件条件要求

### A、选点必备条件

#### 1、当地教育局支持：

**提示：**选点初期与当地教育局接洽沟通建立联系，让教育局方面了解基金会理念及“梦想中心”运作模式，承诺支持后续梦想课程推广及“梦想领路人”“梦想教练”培训计划的运转。

✚ 建立与教育局沟通备忘录，尽量达成如下共识：

- 1.1 对梦想中心学校发文，鼓励将**梦想课程纳入校本课**；
- 1.2 协助基金会在暑期教师培训中**组织报名工作、提供相关培训场地**；

**注：教育局推介资料使用“真爱梦想资料包”：**

基金会理念及项目介绍：

1. 播放真爱梦想宣传片（理性版介绍）
2. 真爱梦想基金会会歌（视频版）——讲解真爱梦想项目介绍 PPT（教育局版）
3. 千里之外的梦想视频（教师采访版）
4. 发放真爱梦想最新年报
5. 教育局支持承诺。

## **2、候选学校校长支持**

**提示：**与学校校长接洽沟通，认可基金会理念并支持梦想中心建设及后续运营。

✚ 校方需在如下方面做出书面承诺（见“梦想中心”申请表）：

- 1.1 承诺为“梦想中心”安排业务能力较强的**专职管理教师（教导主任主管+专职老师协助）**，负责梦想中心的日常开放、管理、梦想课程安排和与基金会沟通反馈工作；
- 1.2 承诺将**梦想课程纳入学校校本课程并排入课表**，至少保证**每个班级每周一节**的梦想课程课时，鼓励校内梦想课程授课技能交流；
- 1.3 承诺“梦想中心”开放和上课期间保证摄像头的开放；
- 1.4 承诺积极配合梦想中心建设方面**物资接收反馈**，运营方面**日常开放管理及反馈、梦想课程课表提交**等；
- 1.5 承诺带动本校教师积极参与真爱梦想**暑期教练计划培训**。

## **3、校方承诺自付部分费用**

**提示：**基金会无偿提供“梦想中心”建设所需的标准材料、板材家具、设备及相关的软硬件并统一运送到援建地的县城，校方需承诺自费解决从县城到学校的物流，并在当地自行组织教室装修及家具、设备的安装。据已有经验，四川\重庆\贵州等地边远地区的梦想中心以这种DIY自助的方式建设，**学校自行支付费用约为 5000-8000 元**，若考虑增加窗帘、吊扇、防盗门等自选内容，则成本大约在 9000 元左右。

## **4、梦想课程**

**提示：**学校保证课时资源，至少保证**每个班级每个星期安排一节梦想课程。建议每班每周在梦想中心上 2 节梦想课程。**

## **5、学校师生比**

**提示：**建议选择学生/教师比例控制在 **23: 1 以下**学校（中国乡村学校参考数字为 21-23: 1），同等情况下优先考虑 17: 1 以下或师生比较高的学校，合理的师生比例有助于维护梦想课程的正常开设及课堂有序开展；

考虑乡村地区不同的师生配比情况及赞助商、当地个合作伙伴支持情况，此比例可适当放宽 1:23。

## **6、“梦想中心”申请表填写提交**

**提示：**校方需认真阅读《梦想中心学校申请表》的承诺并**规范完整如实**地填写，邮件发送电子版至当地合作机构，由合作方汇总后发送至基金会。

**注：**如若基金会自行选点或其他个人指定推荐选点，则可直将申请表接发送至基金会。

真爱梦想官方邮箱：[service@adream.org](mailto:service@adream.org)

## **B、选点时会优先考虑的条件**

### **1、教育局的实质性支持措施：**

**提示：**将梦想课程纳入年度教师考评体系，承认真爱梦想颁发的相关证书；

在本区县推荐优秀学校实践并推广梦想课程；

考虑开展全县关于梦想课程授课的技巧大赛和交流活动，推动梦想课程实施等。

### **2、学校教师在梦想课程开展方面的承诺：**

**提示：**鼓励班主任教师至少掌握并开设一门梦想课程。

### **3、提交少数民族学校原有民族语言的藏书量：**

**提示：**对于少数民族学校需考虑教师双语教学水平，将影响图书配置和教师培训计划实施，基金会据此制定相应配置和培训方案。了解学校（双语教学）原有藏书中民族语言与汉语图书的比例，以此参考汉语图书、绘本、民族语言图书配置的比例。

## **3、学校硬件条件要求**

### **A 必备条件**

#### **1、备选学校性质：**

**提示：**

1.1 考虑“梦想中心”有效使用的网络和师资力量等基本条件，原则上选择**乡镇中心校**作为梦想中心的建设点。还需了解学校资源是否集中，如教育资源较为集中，原则上不做优先考虑。

1.2 村小级学校若规模较大（师生在**500人以上**）、符合师生比例（学生/教师比控制在**20:1以下**），也可以在选点范围内。

1.3 选点学校为中小学（1-9 年级），高中职高、师范类院校若积极配合，也可酌情考虑。

#### **2、提供备选教室条件**

**提示：**

2.1“梦想中心”建设教室楼龄尽量在 10 年内，主要考虑教室安全及延续性；梦想中心所在教学楼不能在 5 年内拆除或搬迁。

2.2“梦想中心”提供的教室面积**70-120 平米**左右，主要考虑可合理安排硬件设施布局，保证宽松的上课环境；

2.3“梦想中心”提供的教室楼层建议在 1-3 楼，主要考虑管理和上课的便利性。如在顶楼，确保楼顶防水处理过关。

#### **3、学校互联网条件**

**提示：**“梦想中心”选点学校必须基于**电压稳定、正常网络设施**的前提（电信、联通，私网、公网均可），对于有公网的学校必须保证“梦想中心”上课和开放期间摄像头的开放；**对于私网学校，因网络摄像头无法使用，物资配备时将配置 QQ 摄像头。**

#### **4、后续设备维护承诺：**

**提示：**“梦想中心”建成后，学校承诺自费投入必要的保养修缮成本以保证梦想中心维持良好的运营状态。